

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申請

(供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用)

注意：(a) 填表前請先參閱《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》及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。
(b) 請以黑色筆填寫表格

1. 計劃名稱：黃大仙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六十二周年國慶活動 - 國慶酒會
2. 申請機構名稱：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
3. 合辦/協辦機構(如有的話，請列出機構名稱並說明所負責的項目或提供贊助的金額)：黃大仙民政事務處
4. 申請款額：95,000 元
5. 計劃性質：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討會/講座/展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旅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藝訓練/比賽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服務/探訪/參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聚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藝欣賞會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境改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綜合表演/嘉年華會/攤位遊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/宿營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動地方行政活動	其他： <u>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</u>	
	<u>六十二周年國慶酒會</u>	
6. 計劃內容*：

以酒會形式，邀請黃大仙區內地方人士及政府部門代表慶祝國慶。另一方面，黃大仙區議會議員可藉此機會，與嘉賓及地區人士增進溝通，聯絡感情。
7. 目標*：

同上
8. 推行方法(包括宣傳)*：

向嘉賓發出邀請咭。

* 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

16. 財政預算(申請團體應遵照區議會所通過的建議計劃的內容)

請在下面列出整個計劃的開支詳情(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)：

	開支項目	單位成本 (元)	數量	費用總額 (元)	向區議會 申請的 款額 (元)	申請機構 本身承擔 款額 (元)	其他方面 提供的 款項# (元)	備註
1.	酒會(包括食品及飲品)	約 33	600 人次	20,000	20,000	-	-	
2.	酒會場地設備及布置(包括背幕、舞台、接待處、旗飾、音響、燈光等)	-	-	40,000	40,000	-	-	
3.	印製邀請咭(連信封、回條及名片)及在信封上加印嘉賓姓名	約 10.8	1200 套	13,000	13,000	-	-	
4.	專業攝影師連沖曬	-	-	5,000	5,000	-	-	
5.	邀請咭郵費	1.4	1200 張	1,680	1,680	-	-	
6.	主禮嘉賓紀念品	315	2 份	630	630	-	-	
7.	司儀、項目統籌等	-	-	7,000	7,000	-	-	
8.	團體車馬費	50	30	1,500	1,500	-	-	
9.	雜項(文具、名牌膠套、嘉賓名冊及襟花、運輸等)	-	-	6,190	6,190	-	-	
			總額：	95,000	95,000	-	-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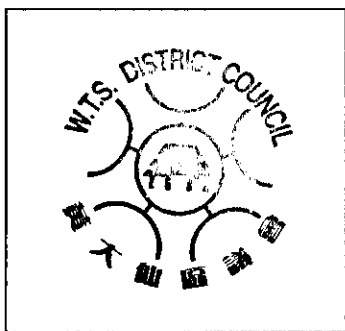
* 如開支項目包括海報，請說明海報的尺寸，單色或多色(列明 2 色、3 色或 4 色)設計。

請於「備註」一欄說明收入來源，如捐款、贊助、收費等等。

21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機構印章



機構負責人姓名^註 : 李達仁

職位 : 主席

簽署 : 李達仁

日間聯絡電話^註 : 3143 1120

日期 : 31 MAY 2011

註：區議會秘書處會將獲區議會撥款的活動的資料，包括聯絡人姓名、日間聯絡電話等上載於區議會網頁(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wts/chinese/welcome.htm)，以方便市民查詢活動詳情。如活動聯絡人與上述機構負責人不同，請提供資料如下：

活動聯絡人姓名： 任耀洪先生 電話： 3143 1120

如需查閱及更改資料，請致電 3143 1130 與區議會秘書處聯絡。